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24-042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上会事务所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086242261L，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上会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其所提供的审计业务由总所承办。上会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张晓荣。截至 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为 108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0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79 人。

上会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7.06 亿元（币种：人民币，下同），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68 家，主要行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为 0.69 亿元，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7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聘请上会事务所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

期一年，2023年度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服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140万元和20万元。本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上会事务所已经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营业收入扣除等事项执行了相关的工作，并出具了专项说明。在执行审计及其他工作的过程中，上会事务所与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经评估，公司认为，上会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其履职过程中保持了独立性、勤勉尽责。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会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资格审查

1、人员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付云海，201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3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汪思薇，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上会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智昂，202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上会事务所执业，2017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上会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会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上会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年4月11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上会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上会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付云海、张智昂等人员召开沟通会议,就2023年度年报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审计方案、独立性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并讨论通过了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审计计划。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上会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